

遥望阳关

□孔祥秋

岁在至寒，更能勾起人们对故乡的向往，那里炉火最旺，那里烟火最香。一年忙碌，风霜累累相加，的确需要一个这样放松的地方。

故乡，是可以归身归心的地方，我也似乎闻到了腊八粥的浓香，正从不远的明天隐隐地飘来。这“咕嘟咕嘟”沸腾的声响，这黏稠而慈祥的味道是唤归的。的确，这腊月的道路上，尽是那熙熙攘攘的欢喜，而田野的村头，也都是翘首以盼的激动。

春节，是古人最善良的设置，在这大团圆里访访亲朋，问问桑麻，可以自在醉，也可以自在醒。这时节，是可以回到童年的，因为胡同的深处，总会有人唤起你的小名。这时节，心是最清澈的，小街转角处鲜艳的衣衫，像极了曾经懵懵懂懂的爱情。欢天喜地里，处处都是那刚刚好的相遇。

故乡，是我四季如春的惦念，此时我却想起了一个远方。在这万众思归的节令，再次说不归，看来我真的是一个不合时宜的人，可是我还是迫切地念起那里。

山重重，山峥嵘；水弯弯，水琤琮，那是一个遥远的地方。确切地说，那个地方在历史的深处，那里风沙滚滚，那里旌旗猎猎，那里鼓角声声。那里，让每个人念起，都会心潮澎湃。

王维，他的文字如月光，如泉水，可正是他的一首诗，让那里成了文化的关塞，让无数人遥望，让无数人凭吊。是的，这不是柳色新的季节，可我还是想起了那首《渭城曲》。这首诗的前两句是柔软的，可后两句的情感太过凛冽。我觉得在这寒冬里，于旷野之中来读这首诗，才能触摸到远方那彻骨的忧伤。最好是下着大雪，刮着大风。

阳关，一个王朝的西北要塞，那关门的开启，丝绸的吐纳，似乎是春风向远。然而，这里却是一个休止符，因为西去的路上将是一望无际的风沙，从此瘦马寒鞍，霜衣冷靴，只能独行。这里，是真正的相送，也是真正的相别。或许，这就是王维的那首诗也被称为《阳关曲》的缘故和深意吧？作为中原热土和蛮荒之地的界限符号，阳关已经在一岁一岁的光阴里漫漶了，沙坡上仅存的烽燧，孤零零地守着历史的印痕，不为险关，也不为要塞了。或许，为了满足人们心中的那种文化情结，一座怀古的构想在这荒原之上重新搭建而成，可这现代的温度如何还原岁月远方的苍凉？这触手可及的土木，又如何感觉到那兵器上锋利的冰冷？是的，这洞开的关门下，红男绿女的穿梭太轻松，通关文牒的办理少了那份庄重和严谨，印章的起落太过草率。

我遥望的阳关，是在肃杀的风里傲然立着的，飞舞的砂砾打在将士的盔甲上是铮铮作响的。营帐是比夜色还宁静的，可大大小小的旗帜却醒着，警惕着每一个方向。就算有汹涌的马蹄声突然而至，那些男人也会将壶中满是乡情乡愁的酒一饮而尽，然后披尖执锐从容面对。也许就在这场野蛮的夜袭里，一抹刀光的寒意一掠而过，让那件最贴身的棉衣和最贴心的家书也无法阻挡，于是，那鲜活的篝火一夜之间变成了一座一座坟茔。即使如此，也决不退缩。

战鼓声起，战鼓声落，就算刀锋的光芒能将关隘一寸一寸削低，可他们依然屹立如铁。这是一群不会写诗的人，这是一群诗歌思想核心的人，哪怕无人相送，哪怕无酒相送。生死之巅，他们却敢将自己坦然相送，这才是真正的壮士。

阳关，男人的灵魂高地，任西风徒唤无奈，守住这里，就守着了阳光，守住了二十四节气的歌谣。

边塞，永远有一群不归的英雄，从古到今，是他们的不归，让一代代民众归心安稳。历史深处的关隘，当下四方的边防，都是头颅的，都是骨血的，都是胆魄的，这是人们精神世界里最神圣的一极，最伟岸的一极。而另一极，是故乡，极点就在这普天同欢的春节。

腊八将至，谁能送那远方一壶热粥？



一孔之见



只有一个人的红灯 你会等吗

□王媛雯

我家楼下有一条“小马路”，有多小呢？小到成年人从这头到那头只需两步。但即便距离很短，也不妨碍偌大的信号灯拦路闪烁，尽管它有些格格不入。

这条“小马路”，是我回家的必经之路，“小马路”上很少有车经过，甚至说根本没有车经过，所以路过这里的人，都会在信号灯将要变红时快步走过。

一直以来，对待这条“小马路”，我也是“大多数”中的一个，可忽然有一天，我遇到了一个“怪人”。

当信号灯即将变红时，“大多数”人开始“冲刺”，这个“怪人”却不急不徐地站在起点，看着头顶的红灯和空无一人的“小马路”，那一瞬间，他和马路仿佛融合成了一幅画，而身后的我成了这幅画唯一的观赏者。我也成了继他之后，第二个在这条“小马路”上等红灯的人。显然，我俩停下的理由不同，他因“红灯”而止，我因“好奇”而停。

他向我微笑着示意，我仍默默地观察他。一个信号灯交替的时间，他见证了这个世界上真的存在一条不到两米的马路，而我见证了这个世界上真的有在这条不足两米长的马路上等红灯的人。

人与人的交集是玄学。不久，我与这个“怪人”第二次相遇了。这次相遇的地点不是马路，而是学校举行的公开演讲。他西装革履地出现在学校礼堂的门口，我以为他是某位被邀请发言的学者，可我只猜对了一半，他确实是演讲者之一，但并非学者。

他是一家书店的店主，但这并不是他50岁的履历中唯一的职业，他做过电工、水泥工、搬运工、快递员、导游等。他喜欢看书，可因家境贫寒、少时凄惨，在20岁的年纪仅仅认识一些简单的字。等他攒够了让自己生活得更好的钱，毅然选择留在那个破旧的小房子里，用这笔钱读书识字，一边工作一边学习，终于在43岁那年，他修完了大学课程，也通过自己的双手赚到了更多的钱。他用这些钱经营了一家书店，成为知识的守护者。

在演讲的结尾，他说：“有时候，人生就是一条由信号灯连起来的路，有的人可以走过去，有的人可以跑过去，还有的人会被留在路的起点，但这并不意味着终点不可到达，因为信号灯一定会变。”

演讲结束，我和朋友从礼堂出来，路过学校的图书馆。图书馆外围种了一圈树，树的外围是一圈粗布制的网，每年深秋，总能看到一两个枝桠穿透了网，在网外长出新叶。

朋友说：“你看，这是一个无比孤独的树杈。”

朋友的话，将我的思绪瞬间拉回到了那个“怪人”独自等在马路上的场景里。在那个场景里，我寻到了答案。

我回答：“可也只有这个树杈，看见过图书馆外面的世界和风景，不是吗？”

“对了，我还想问你一个问题。”我道，“如果前面有一段马路，在那里你遇见了只属于你一个人的红灯，你会等吗？”

冬天

□胡明宝

找到一颗草种
 或一粒米
 就是麻雀的喜事
 因为它们需要翻阅一大片枯草
 像从一百篇经典里找出一个用
 错的标点
 它们
 还会在场院冻得干裂的皱纹里
 崴了脚

我没有草种，但有米粒
 每天，这些温暖的斑点
 被我撒向窗台、小院
 我不需要什么心怀悲悯的光环
 只愿麻雀的喜事
 繁衍得更多，更平凡

临江仙

□柳林

冬去春来皆跋涉，如斯过往云烟。高天寒岁不孤单。向风说苦楚，残月几曾圆？
 阅历增添多少事，杂章粗纸陈言。满怀信仰度流年。知时情染墨，挥笔写红笺。

